**國立臺灣大學114學年度學士班『特殊人才甄選入學』校內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 |  | 姓名 |  |
| 申請推薦學系 |  |
| 證明文件（請參閱簡章，臚列說明於下） |
|  |
| 推薦函人士 |
| 1. | 2. | 3. |

註：

1. 繳交文件：
	1. 相關證明文件請以彩色掃描，併成一PDF檔。
	2. 校內報名表繕打後除繳交電子檔（docx檔）外，另需印出簽名。
	3. 先寄送檔案（E-mail至mk0012@mksh.phc.edu.tw），再將紙本報名表於期限內交至註冊組，確認完成校內報名程序。
2. 繳交期限：113年10月18日(五)下午3：30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校長、師長及相關人士推薦函，待本校大學多元入學委員會決議推薦人選再行傳送。

 **申請人簽名： 導師簽名：**